

全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全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是县政府主管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工作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管理的政策措施和管理制度。

(2) 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强县和旅游强县建设。

(3)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假日旅游工作。

(4) 指导并实施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和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

(5)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6) 负责公共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和广播影视公益工程，规划、指导文化旅游和广播影视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7) 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指导建立全县智慧旅游、旅游集散、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平台体系。

(8)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9) 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全域旅游跨越式发展。

(10) 指导全县文化、出版、广播影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出版、广播影视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出版、广播影视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出版、广播影视和旅游市场。

(11) 组织指导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县

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出版、广播影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2)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对外及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全南文化“走出去”。

(13) 指导、管理全县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文物、博物馆安全督察工作，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

(14) 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推进全县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15) 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指导监管电影、电视剧制片、发行、放映工作。协调申报县内立项拍摄的电影。

(16) 管理全县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承担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县内新闻单位及其分支机构的监管，负责全县范围内新闻记者证的管理工作。

(17) 负责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管理职责，指导督促所属单位加强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管理。加强文化娱

乐场所和旅游行业环境管理。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整体支出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全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本级、全南县图书馆，全南县文化馆。

本部门 2022 年年初实有人数 115 人，其中在职人员 5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遗属）4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9 人。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全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为：全面对标对表新部署、新要求，以科学《全南县“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为抓手，以深入推进《全南县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为主线，紧盯粤港澳大湾区旅游消费需求，持续叫响“绝美全南更胜画”旅游品牌，加快建设旅游强县，着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旅游康养目的

工作任务：全力提升产品供给，开创全域旅游新局面；全力完善要素配套，构筑全域旅游新功能；全力做好宣传营销，打造全域旅游新热点；全力做好文化传承创新，打造全域旅游文旅融合新样板

(三) 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首位产业发展，推动现代旅游首位产业全面爆发；坚持核心项目引领，全力抓好项目建设，用心抓好景区管理；坚持宣传营销精准，用好旅游品牌形象体系，推动引客入全；深化执法改革，确保文化市场管理安全有序；加强统筹协调，确保各项中心工作稳步推进。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05.3032 万元。2022 年度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基本上符合政策要求，合理合法，使用有效，管理较规范，自评得分 98 分。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本部门年初支出预算数 526.03 万元，本年实际执行数 1805.3032 万元。差异主要原因为：决算数包括了中央、省、市拨入的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拨出数，而预算数里不包括。另增加了正常晋升的工资支出、临聘人员工资以及中心工作经费开支。涉及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未列入部门年初预算，因此预决算的差异数较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2 年全县接待游客 629.44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49.88 亿元。2022 年全南文化旅游 9 次荣登央视，获评 4 项国家级以上荣誉，2 项省级集体荣誉和 11 个省市级先进个人等荣誉。

（二）履职效果情况。

提升 9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96 个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更新了 86 个农家书屋出版物。推进全县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分别在全县 9 个乡镇建了图书馆分馆，实现了全县通借通还借阅平台系统。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编撰《全南县中小学非遗绘本》开展非遗进校园、进景区和进社区活动，《瑶族长桌宴》申报第六批省级非遗，举办“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喜迎二十大·奋进新时代”、“书香全南”全民阅读、“百馆千万场·服务来共享”等系列群众文化活动，举办各种文艺演出活动 70 场，参加文艺演出的文化志愿者 876 人次，开展送电影下乡 1313 场受益观众累计 5 万多人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部门年初支出预算数 526.03 万元，本年实际执行数 1805.3032 万元。差异主要原因为：决算数包括了中央、省、市拨入的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体系建设的专项资金拨出数，而预算数里不包括；另增加了正常晋升的工资支出、临聘人员工资以及中心工作经费开支；涉及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未列入部门年初预算。因此预算执行均衡性不足，存在偏差。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深化落实预算改革。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的精神，充分认识进一步深化预算

管理制度改革的重大意义，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部门中长期财政规划。部门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将职责落实到科室、到个人，严格监督工作落实情况，确保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有效实施。

2. 加强内控制度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中的内部控制规范内容要点，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完善厉行节约工作的监管机制，严格执行各项费用支出审批程序，将资金安全检查工作制度化，定期开展自查；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对于违纪行为，严格追究责任。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按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开。

全南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2023年3月27日